

耶稣是神吗？（4/4）

评论:

属性: 《圣经》证明耶稣不是神。（四）.

种类: [文章](#) [宗教比较](#) [先知尔萨（耶稣）](#)

由: IslamReligion.com

发布时间: 10 May 2010

最后修改时间: 10 May 2010

27. 《圣经》有两处说，耶稣被指控是神，但他都否认了。

根据《圣经》，只有在犹太人反对耶稣的两个情况下，他假装是神或同神一般。如果耶稣（愿主赐福之）自称是神，也很可能是基于更加频繁的反驳。因为在这两种情况下，一是受到使自己为神的指控，另一个就是，把自己等同与神的指控，但他都否认了这些指控。在回应等同于神的指控时，他立刻说：

《约翰福音》5:19, 30 “子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，惟有看见父所作的，子才能作。”而后直接说：

“我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。”

在回应自己是神的指控时，他呼吁犹太人：你们自己的经典称摩西是神，称你们的长官们是神；我当然不会输于你们，但我并没有称自己为神，而只说我是神的“儿子”。（见《约翰福音》10:34-36）

这也不可能是耶稣的实际回应。黑斯廷斯在《圣经词典》中说：“耶稣无论是否这样称呼过自己都是可疑的。”《葛罗里百科全书》“耶稣基督”词条中说：“这不能确定是否将父/子的语言（《马可福音》8:32；《马太福音》11:25-27部分；《约翰福音》各处）追溯到耶稣自己身上。”里奇蒙特大学教授罗伯特·阿莱博

士，经过对大量古文献的研究，得出结论：

“……（《圣经》）经文，有关耶稣称自己是神的儿子的记述是后来附加上的……是教会对他的妄言。耶稣这样的自称是同他的一生是不相符的，我们这样的补充是多余的。耶稣死后的最初十年，基督教继续作为犹太教的一个派别。这十年，教会一直在犹太教堂里存在。而他们（追随者）大胆地宣布耶稣是神的说法，是令人难以置信的。”

假设耶稣说过他是“神的子”。那意味着什么？我们首先需要知道他的民众的语言，他当时给犹太人讲话的语言。

首先，大多数人认为，在《旧约》或《新约》中，没有任何经文证实“神的子”同凡人有什么不同。根据《圣经》，神有很多的“儿子”：亚当[\[1\]](#)，雅各是神的子和长子[\[2\]](#)，所罗门[\[3\]](#)，以法莲[\[4\]](#)是神的长子，百姓被称为神的儿女[\[5\]](#)。所有四个福音这样记录耶稣的话：“平安是和平的决策者，他们将被称为神的儿女。”

“儿子”一词，其在字面意义（真实意义）在这里是不能被接受的。因为《圣经》中，神明确阐述了他把选拔的“仆人”作为“子”和“儿女”。希伯来人相信神是一个，并在任何字面意义上，他既无妻子，也无儿女。因此，“神的子”很明显，仅仅意味着“神的仆人”；称“子”是因为为信仰服务，既亲近，又慈爱，如父一般。而来自希腊或罗马背景的基督徒，误用了该词。因为在他们的传统中，“神的子”标志着神的化身，或神与女神共同的儿子的化身。这可以从《使徒行传》14：11-

13中看到，当时保罗和巴拿巴在土耳其城市宣讲，异教徒声称他俩是神的化身。于是称巴拿巴为罗马神宙斯，称保罗为罗马神希耳米。

此外，希腊文《新约》将“son”（子）翻译成“pias”和“paida”，其意为“仆人”或“仆人意义上的儿子”。这些在英语中被指代为耶稣的“son”（子），而在其他一些译文（如希伯来文、希腊文）的《圣经》翻译中则凡指“仆人”。因此，与其他经文一样，耶稣只是说，他是神的仆人。

三位一体的其他问题

按基督徒的说法，神不得不通过人的形式，了解和试探人类的疾苦。但这个概念，在耶稣那里没有明确的言辞根据。相反，神不需要通过试探和体验磨难，方能够理解世人和原谅世人的罪，因为他是全知的造物主。这表现在以下经文中：

《出埃及记》3:7

“耶和华说，我的百姓在埃及所受的困苦，我实在看见了，他们因受督工的辖制所发的哀声，我也听见了。我原知道他们的痛苦，”

神原谅了耶稣出现之前的罪过，并且宽恕他之后的，而不需要任何援助。当一位信士犯了罪，他可以在神面前真诚悔罪以获得宽恕。事实上，在神面前只有敬畏者，才会得以拯救。

《以赛亚书》45:21-22，

“除了我以外，再没有神。我是公义的神，又是救主，除了我以外，再没有别神。地极的人都当仰望我，就必得救。因为我是神，再没有别神。”（对照《约拿书》3:5-10）

通过《圣经》可以看到，人们可以通过真诚的忏悔，将会直接得到神的赦罪。这在任何时候和任何地方都是一成不变的实事。这根本不需要耶稣的替人受刑来赎罪。这是不言而喻的事实。基督教信仰耶稣因为我们的罪而死亡，我们只有通过耶稣为我们赎罪而得以拯救，这不符合事实。耶稣之前的人又是怎样得到救赎的呢？耶稣的死，即不能带来赎罪，也不能实现《圣经》预言的任何救赎。

基督徒声称，耶稣的诞生是神化于人身的奇迹（耶稣是神的化身）。如果说神真正成为人，则会随之产生许多问题。让我们询问一下有关即人又神的耶稣的情况：他的包皮割礼是怎么发生的（《路加福音》2:21）？他升入天堂了，还是以其有血有肉的人之身而被钉死了？在他的一生中，他的头发、指甲，以及从伤口流出的血液是怎么样的？他的身体的细胞同普通人的一样会死亡吗？如果他的身体同普通人的身体的功能不一样，他就不是真正的人；相反，如果他的身体功能完全以普通人的身体功能一样运行，那他就不可能是神，因为这些属性与神性大相径庭，他也不可能成为神的任何一部分，更不可能是神的化身。永恒的，独一的神，其整体还是部分，都不可能死亡、腐朽，或分解：

《玛拉基书》 3:6 “因我耶和华是不改变的。”

耶稣死后，他的尸体完好无损吗？如果他的身体“腐烂”了，那么，他就不可能是神；如果他的身体没有遭受“腐烂”，那么他就不是真正的人。

Footnotes:

[1] “亚当是神的儿子。”（《路加福音》 3:38）

[2] “以色列是我的儿子，我的长子。”（《出埃及记》 4:22）

[3] “我要作他的父，他要作我的子。”（《撒母耳记下》 7:13-14）

[4] “因为我是以色列的父，以法莲是我的长子。”（《耶利米书》 31:9）

[5] “你们是耶和华你们神的儿女。”（《申命记》 14:1）

本文网址:

<https://www.islamreligion.com/index.php/cn/articles/32>

Copyright 2006-2015 版权所有。 2006 - 2023 IslamReligion.com. 版权所有。